

证券代码：002937

证券简称：兴瑞科技

公告编号：2022-077

## 宁波兴瑞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增加公司 2022 年度授信额度及担保事项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宁波兴瑞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兴瑞科技”或“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24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公司 2022 年度授信额度及担保事项的议案》，现将具体内容公告如下：

#### 一、申请增加授信额度的基本情况

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29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2022 年 4 月 19 日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2 年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担保事项的议案》，根据公司及子公司经营发展的资金需求，2022 年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总额不超过 35,000 万元，包括但不限于贷款、信用证、承兑汇票、保函及贸易融资等业务，详见公司 2022 年 3 月 30 日、2022 年 4 月 20 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根据公司业务发展和项目建设的需求，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在上述授信额度的基础上，向各商业银行及非银行金融机构申请增加 20,000 万元授信额度，新增授信额度用于办理流动资金贷款、项目贷款、银行承兑汇票、银行保函、银行保理、信用证等各种贷款及贸易融资业务，最终以各家金融机构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和品种为准，具体融资金额将视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需求决定。同时公司及各子公司在办理前述银行授信额度内的融资手续时，可以用其资产进行抵押、质押等担保。授信有效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授信期限内，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

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根据公司实际经营情况的需要，在上述综合授信额度及担保额度范围内，全权办理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授信及担保相关的具体事项，并授权公司董事长与相关金融机构签署上述授信融资额

度内的相关合同、协议及其他法律文件。上述授权有效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 二、备查文件

1、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

2、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宁波兴瑞电子科技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8 月 24 日